

Saturday June 13 1936

孔子貳千四百八十七年

夏曆歲次丙子年四月廿四日

中華民國十五年六月十三號

星期六

大漢口報

本報營業部啟事

本報兼接理各種印件：如傳單、貨單、名片、入魚紙仔、信封面、信箋、券據、徵信錄、捐冊及書籍等。名目繁多，恕不枚舉。均工作精美，印刷玲瓏，又較造價巴圖章，計價特別相宜。仰祈留心賜顧是荷。

言論

中華民國救國會宣傳部長：擊人。

世道衰微，人心不古，風謠雲詭，不足以喻其奇。言善行惡，不足以喻其詐。他事固勿論，即於近數日來，西南所謂抗日，如是種種，竟有似通日降日者，可以知其壹二矣。

今夫抗日，美名也，可敬可仰。凡是真正之中華國民，除漢奸國賊之外，固人人之所極贊成者也。若夫通賊，惡事也，可誅可殺。凡非真正之國賊漢奸，與自外生成者外，乃人人之所不肖為者也。是以西南抗日之旗，誓師北上，風聲所至，國內海外，凡我同胞，上下贊同，將看黃龍直抵白門，祝凱矣。

不謂國運猶塞，人心詐危。昨日各報傳來，抗日者竟得賊人之接濟，本埠人漢報，指導大埠世界報、中西報，皆載有南方軍隊，又有日人白名現存廣西南寧，爲軍事顧問等。似此抗日，不如謂之通日，更不如謂之假，蓋空穴來風，未必無因。蛇行鬼祟，裝模作樣，可謂盡態極妍。

充分標

本報價目表
本報價目由本埠派到每月收銀七毛五
英屬及美國每年收英金九元七毛五
半年五元三個月二元七五元
中國及外國每年收英金十五元
除星期日外，每日报價每份一元
重要先惠空函定閱處不奉呈

● 党府立法院通過五月五日宣佈之
憲法草案修正案全文 (十二)

該職業團體執行機關之職員爲限；第十一條。各省職業團體，由各該團體之代表名額之三倍，前項機關職員，以各機關職員推選候選人，其名額爲各該團體之會員，前項從事職業年限如有斷續

(一) 有選舉人之資格。(二) 年滿廿五歲。(三) 從事各該職業滿三年以上，現爲各該團體之會員，前項從事職業年限如有斷續

時，合併各期間計算之。第十二條。各省

候選人，第十三條。各省職業團體應出之

國民大會代表，由該職業團體有本法所定

第十四條。各省職業團體之組織有數級者

團體中最下級團體之機關職員爲之。國民

大會代表之選舉，由各該職業團體之組

員團體之會員爲之。第十五條。直隸於行

政院之市，其各種職業團體，國民大會代

表候選人之推選及代表之選舉，準用

團體時，國民大會代表之選舉，由各該會

員團體之會員爲之。第十六條。自由職業團體，國民大會代表候選人之推

選指定及代表之選舉，準用關於職業團體

之規定。

本報司理部啓

特載

本報司理部啓

本報司理部